

實情說明單

如何同雙重感覺失靈者交往

雙重感覺失靈者需要靠觸覺和嗅覺來意識到他們所處環境中的人、處所以及事物。這些人也許還留有一點視聽能力，但卻仍然依賴自己的觸覺和嗅覺來確証自己的所見所聞。這種確証在遇到新情況或生人時更為重要。

一定要詢問雙重感覺失靈者的家庭或熟悉他的工作人員有關他個人所喜歡的接近方式。以下幾點是提供積極有利的交往的總指導方針。

1. 觸碰某人的肩膀以示要進行交往。
2. 介紹您自己可以用名字手勢語（即結合像頭髮、手表、眼鏡、微笑等之類的個人特征用手語表示出姓名的第一個字母）、也可以讓人嗅聞您的手腕，使其瞭解您的特殊香水味，或者展示個人有特色的物件（如鑰匙鏈、首飾、皮帶搭鉤等）。
3. 用溫暖的手觸碰某人，以免使人感到吃驚。
4. 著實穩固地觸碰某人的骨區（如肘、膝、肩），以免過于刺激此人。許多雙重感覺失靈者對觸碰異常敏感，容易被過于刺激。
5. 倘若某個雙重感覺失靈者難以控制某種情緒的突然迸發，應該避免輕快的觸碰，因為這種觸碰會過于刺激此人，為此可能引起情緒的突然迸發。對於患有大腦性麻痺者來說，輕快的觸碰也許會造成異常的本能反射動作。著實穩固的觸碰使神經系統放鬆，會使被觸碰者作出答復反應而不是過于受刺激。

加州聾盲服務部提供的《實情說明單》可供家庭和為雙重感覺失靈者服務的專業人員使用。這裏的資料適合于0至22歲的學生。《實情說明單》為某個專題提供總資訊。針對個別學生的特殊情況可以從加州聾盲服務部處獲取因人而異的技術幫助。這份《實情說明單》是獲悉其它信息的起點。